**关于就《关于修改<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决定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**

　　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，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试点注册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活动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,我会拟对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个别条款进行修改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　　1.登陆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（网址：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），进入首页主菜单的“立法意见征集”栏目提出意见。

　　2.登陆中国证监会网站（网址：http://www.csrc.gov.cn），进入首页右侧点击“《关于修改<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决定》”提出意见。

　　3.电子邮件：faxingbu@csrc.gov.cn。

　　4.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，邮编100033。

　　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15日。

中国证监会

2020年5月15日

附件1：[关于修改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决定](http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00521003_01.pdf)

附件2：[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修改说明](http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00521003_02.pdf)

信息来源：<http://www.csrc.gov.cn/pub/zjhpublic/zjh/202005/t20200515_376452.htm>